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及其任何副本概不得直接或間接在美國，或在刊發或派發本公告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刊發或派發。

本公告僅作參考之用，並非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出售或收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或要約購買證券的招攬，未根據任何有關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或獲批准而在當地進行有關邀請、要約、收購、招攬或出售均屬違法。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亦不構成其一部份。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登記，且除非已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依照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或在無須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的交易中，否則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司無意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本公告所述之任何證券或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iMotion Automotive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4）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H股

配售事項整體協調人及配售代理



麥格理



建銀國際
CCB International

完成配售事項

茲提述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3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配售事項。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條件已全部達成，並且配售事項已於2025年7月21日完成。

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合共15,495,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02%)由配售代理按每股配售股份15.22港元之配售價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承配人連同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及(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概無承配人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配售事項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於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¹⁾ (附註)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¹⁾ (附註)
宋陽先生 ⁽²⁾	73,282,020	30.29	73,282,020	28.47
承配人 ⁽³⁾	—	—	15,495,000	6.02
其他股東	168,665,520	69.71	168,665,520	65.52
總計	241,947,540	100.00	257,442,540	100.00

附註：

- (1) 有關百分比可能因四捨五入而導致相加數值未必為總計之數值。
- (2)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宋陽先生有權直接及間接(透過蘇州藍馳管理諮詢企業(有限合夥)(「藍馳平台」)、蘇州紫馳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紫馳平台」)、蘇州紅馳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紅馳」)及蘇州綠馳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綠馳」))行使本公司約30.29%已發行股本隨附的投票權。因此，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宋陽先生、藍馳平台、紫馳平台、蘇州紅馳及蘇州綠馳共同構成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宋陽先生、藍馳平台、紫馳平台、蘇州紅馳和蘇州綠馳共同持有本公司28.47%的已發行股本，不再是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

所得款項用途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配售事項產生的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約為230.7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本公司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及計劃時間表。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佔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淨額概約百分比及其分配	悉數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
提升高階智駕、駕艙一體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研發	50%，或約115.4百萬港元	2025年12月
有關提升研發設施及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	10%，或約23.1百萬港元	2025年9月
公司機器人業務的研發和併購	15%，或約34.6百萬港元	2026年2月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25%，或約57.7百萬港元	2025年12月

進行配售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截至2025年6月30日，除用於擴大海外銷售及服務網絡的資金外，2024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基本全部動用，且2025年第一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一半以上也已動用。本集團於2025年5月與Delloyd Technology Berhad成立兩家合營公司，以拓展其在東南亞的市場版圖及製造能力，而2024年配售事項及2025年第一次配售事項中被分配用於擴大海外銷售及服務網絡的所得款項將部分用於擴大其業務規模及把握地區增長機會。

自2025年第一次配售事項以來，本集團在高階智駕及駕艙一體化技術的研發和商業化方面取得了實質性進展，實現了多個重要的里程碑，包括：於2025年4月，首款搭載本公司iDC 500行泊一體域控制器的主流國產車型上市，成為少數在中等算力平台上實現量產的高階智駕解決方案；於2025年5月，本公司被某頭部自主品牌選定提供基於地平線征程®6M芯片的ADAS解決方案，顯示客戶對本集團全棧開發能力的高度認可；及於2025年6月，本公司被選定為九款商用車型提供使用征程®3芯片的智能前視攝像頭，該等車型預計於2026年開始量產。

該等成就反映本集團先前技術路線及投資策略的成功。然而，隨著行業的快速發展，新的技術挑戰及能力差距顯現，特別是在長尾場景、模型可解釋性及人機協作方面，目前一代的E2E (端到端) 模型無法完全解決以上問題。本集團現有的部署在iDC500平台上的基於BEV Transformer的E2E模型通過充當視覺到動作(VA)系統，顯著提升自動駕駛性能。然而，其局限性(例如對罕見或未見場景的敏感性、可解釋性受限以及自然交互弱)凸顯了技術範式轉變的必要性。

為此，本集團將視覺語言模型(VLM)及視覺－語言－動作(VLA)大模型確定為下一個重要的研發方向。VLM將視覺感知及自然語言推理統一在一個共用的嵌入空間中，從而在遇到不熟悉的物體、環境或駕駛規則時能夠更好地泛化理解。VLA模型則更進一步，將傳感器數據、高級語言指令及底層控制動作整合到統一的控制策略中，為更安全、更通用及與人本協同的自主系統奠定了基礎。儘管本集團持續監控前沿技術的發展，但直到2025年第一次配售事項後才決定大力投資VLM及VLA技術，因此，早期的資金並無分配用於VLM/VLA能力的開發，而其現在已成為戰略重點。為支持這一新方向，本集團需要在算法層研發和產品開發方面進行大量額外投資：在算法方面，本集團正在加快對VLM/VLA技術的投資，重點是引進頂級AI人才、擴建計算基礎設施及建立關鍵數據集(如世界模型)；在產品方面，本集團自2024年起已戰略性地轉向國產芯片平台。基於地平線征程®3系列的多款產品已開始量產，2025年，本集團加強基於征程®6系列的中高算力平台的開發，這些平台對於支持VLM/VLA模型的部署至關重要。

2025年第一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中分配用於有關提升研發設施及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生產工廠的智能化升級以及先進實驗室基礎設施的建設，該項目於2025年2月開始，預計將於2025年9月底完工。而此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中為類似用途所劃撥的資金，則計劃投資於基於征程®6P芯片產品的專用生產線建設，該生產線的建設已於2025年5月開始，預計將於2025年9月底完工，以及新增一條表面貼裝技術(SMT)生產線，以滿足今年下半年預期的產能增長需求，該生產線的建設計劃於2025年7月下旬開始，並於2025年9月底完成。

本集團亦積極拓展機器人領域，利用與自動駕駛共用的核心技術，提高效率，降低跨領域研發成本。2025年3月，本集團成立了艾摩星機器人(蘇州)有限公司，作為專門從事機器人業務的全資附屬公司；2025年5月，本集團同意收購蘇州小工匠機器人有限公司(一家專門從事機械臂和智能關節的高新技術企業)的控股權)。機器人業務的發展是資本密集型的，需要持續的投資來支持產品化、人才引進和生態系統建設。

此外，當前投資者的興趣和有利的市場條件使本公司能夠以具競爭力的條件獲得融資並提高資金效率，從而降低未來資本市場、波動和監管不確定性的潛在風險，有利於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鑒於該等戰略舉措，本公司尋求籌集資金以支持其持續創新、市場擴張及技術進步，確保在這快速發展的行業中延續競爭優勢。

承董事會命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宋陽

香港，2025年7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宋陽先生；執行董事盧玉坤先生、李雙江先生、蔣京芳女士及劉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為公博士、劉勇先生及薛睿女士。